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作为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锂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及赣锋锂业的保荐代表人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保荐工作指引》（2010 年 12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赣锋锂业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现就赣锋锂业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保荐人进行的核查工作

兴业证券保荐代表人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人员等进行交谈，查询募集资金专户，审阅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报告以及公司的相关管理规章制度，从募集资金的管理、用途和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赣锋锂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870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0.70 元，共募集资金 51,7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875.35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7,874.65 万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0 年 8 月 2 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信会师报字（2010）第 11818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使用余额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总额人民币 30,261.33

万元，2011年度投入15,061.67万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18,406.12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情况	2011年度使用金额	2010年度使用金额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56,935,233.59	44,436,630.64
A、650吨金属锂及锂材加工项目	42,998,348.47	5,071,771.22
B、150吨丁基锂项目	10,636,568.62	398,921.65
C、研发中心项目	3,300,316.50	47,410.50
D、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38,918,527.27
（2）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45,000,000.00
（3）归还银行借款		55,000,000.00
（4）收购无锡新能60%股权		7,560,000.00
（5）设立江西安池锂能电子有限公司75%股权	3,000,000.00	
（6）购买江苏优派新能源有限公司51%股权	20,400,000.00	
（7）年产1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	31,388,481.50	
（8）支付ES04-1号宗地征地费用	8,892,982.30	
（9）增资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7,409,802.29	518,272.59
（1）利息收入	7,409,802.29	518,272.59

三、募集资金的管理及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交通银行新余分行、交通银行南昌南莲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北京东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主

要内容已经公告披露。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相关证券监管法规、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及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时候，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号	2011 年 12 月 31 日存放金额
交通银行新余分行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365006002018170360588	48,172,311.29
交通银行新余分行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365006002608510009271	108,000,000.00
交通银行南昌南莲支行	奉新赣锋锂业有限公司	361630000018160058492	28,295.06
交通银行南昌南莲支行	奉新赣锋锂业有限公司	361630000608510001519	16,000,000.00
兴业银行南昌北京东路支行	新余赣锋有机锂有限公司	502050100100005246	11,860,635.80
	合计		184,061,242.15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2011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见下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874.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61.6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261.3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增资奉新赣锋用于改扩建 650 吨金属锂及锂材加工项目	否	9,500.00	9,500.00	4,299.83	8,033.67	85%	2012 月 3 月	813.15	是	否
增资赣锋有机锂用于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	否	2,900.00	1,976.69	1,063.66	1,768.74	89%	2012 月 2 月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部分变更	1,500.00	1,500.00	330.03	334.77	22%	2012 月 8 月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900.00	12,976.69	5,693.52	10,137.18	78%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7,500.00	7,500.00	3,000.00	7,500.00	100%				
归还银行借款		5,500.00	5,500.00		5,500.00	100%				
购买无锡新能 60% 股权		756.00	756.00		756.00	100%				否
年产 1 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3,138.85	3,138.85	26%	2012 年 5 月			否
投资设立江西安池锂能电子有限公司	否	1,500.00	1,500.00	300.00	300.00	20%	2011 年 9 月			否
支付 ES04-1 号宗地征地费用		889.30	889.30	889.30	889.30	100%	2011 年 8 月			否
购买江苏优派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		2,040.00	2,040.00	2,040.00	2,040.00	100%	2011 年 4 月			否
增资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4,333.00	4,333.00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4,518.30	34,518.30	9,368.15	20,124.15	58%				
合计		48,418.30	47,494.99	15,061.67	30,261.33	6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超募资金合计为 33,974.65 万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 20124.15 万元。其中：2010 年度共使用 10,756 万元，包含补充流动资金 4,500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 5,500 万元，购买无锡新能 60% 股权 756 万元；2011 年度共使用 9368.15 万元，包含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元，建设年产 1 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 3138.85 万元，投资设立江西安池锂电电子有限公司 300 万元，支付 ES04-1 号宗地征地费用 889.3 万元，购买江苏优派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 204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1 年 4 月 1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和进度的议案》，研发中心项目原计划在公司现有土地上建设，现根据公司总体规划要求，将其具体实施地点调整到公司新拍得的土地（在原拟建设地点北约 300 米）；建设进度原计划为募集资金到位后 12 个月，现调整为本议案通过后的 12 个月内实施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18,406.12 万元，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将其中 6006.12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活期账户内；剩余资金 12,400 万元以定期存单的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定期账户内，其中六个月定期存款 8,700 万元，三个月定期存款 3,7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经 2012 年 3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赣锋有机锂用于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投资总额由 2,900 万元调整为 1,976.69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 923.31 万元；原因为部分国产设备替代了原计划进口的设备。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11年4月1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和进度的议案》，研发中心项目原计划在公司现有土地上建设，现根据公司总体规划要求，将其具体实施地点调整到公司新拍得的土地（在原拟建设地点北约300米）；建设进度原计划为募集资金到位后12个月，现调整为该议案通过后的12个月内实施完毕。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超募资金合计为33,974.65万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累计已使用20124.15万元。其中：2010年度共使用10,756万元，包含补充流动资金4,500万元，归还银行借款5,500万元，购买无锡新能60%股权756万元；2011年度共使用9368.15万元，包含补充流动资金3000万元，建设年产1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3138.85万元，投资设立江西安池锂能电子有限公司300万元，支付ES04-1号宗地征地费用889.3万元，购买江苏优派新能源有限公司51%股权2040万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期内尚未出现节余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2012年3月9日第二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决议，赣锋有机锂年产150吨丁基锂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2,900万元，实际投资额为1,976.69万元，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23.31万元，公司拟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923.31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18,406.12万元，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将其中6006.12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活期账户内；剩余资金12,400万元以定期存单的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的定期账户内，其中六个月定期存款8,700万元，三个月定期存款3,700万元。

(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期无需要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关于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和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综上所述，兴业证券认为赣锋锂业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安全，募集资金使用与招股说明书中载明的用途一致，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王廷富

郑志强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3月9日